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9年8月23日上午10: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3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郑广锋先生主持，经全体监事表决，审议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半年度报告〉和〈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各位监事谨慎履行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认真地审核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全体监事审议后认为：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在对2019年半年度报告审核过程中，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工作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019年半年度报告》和《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变更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

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四日